

证券代码：872341 证券简称：同泽股份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委托理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委托理财概述

（一） 委托理财目的

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，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好的收益和投资回报，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、日常经营资金使用和保障资金流动性、安全性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或相关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。

（二）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

自有闲置资金

（三） 委托理财方式

1、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

与股票投资合计不超过 3000 万元

（四） 委托理财期限

自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

（五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

二、 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股票的议案》，公司拟使用累计金额不超过 3,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、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和股票，且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审议结果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由于金融市场宏观经济的不可控和市场波动的影响，本次理财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，存在一定的风险。为防范可能出现的风险，公司将依据实际经营情况，在公告额度内合理开展对外理财投资，并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追踪、分析，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，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 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公司将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，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。

四、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。通过适度的对外投资理财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促进公司业务发展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15 日